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北方创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57 号

##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通过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断审查函[2016]第 75 号），内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六条，经审查，现决定，对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部分业务案不予禁止，从即日起可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的后续实施事项，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和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